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2025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96.6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同时同意公司对于前述额度内的综合授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8.90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6.9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亿元。被担保主体将根据实际发生的担保需要，在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各主体间调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号）、《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号）。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Cloos Holding GmbH因经营发展需要，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了1,500万欧元的授信额度，并签署了《授信协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上述授信额度内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的最高限额为1,500万欧元。

本次担保事项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Cloos Holding GmbH

成立日期：2019 年 7 月 15 日

注册地点：Carl-Cloos-Straße 1, 35708 Haiger, Germany

注册资本：25,000 欧元

主营业务：控股、投资等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子公司

截至 2025 年 0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175,358 万元，负债总额 21,25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500 万欧元，流动负债总额 21,255 万元），净资产 154,103 万元，营业收入 124 万元，营业利润-987 万元，净利润-1063 万元。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债务人：Cloos Holding GmbH

保证人：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1,500 万欧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保证范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 Cloos Holding GmbH 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

限额为 1,500 万欧元），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五、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申请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事项系为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而提供的担保支持，被担保方目前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且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8.90 亿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49.76%；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4,768.28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8.26%，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为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发展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不涉及因逾期对外担保引起的诉讼，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